

公司代码：603041

公司简称：美思德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美思德	60304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青	付佳慧
电话	025-85562929	025-85562929
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8号 汇智科技园A3栋之七层、八层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8号汇 智科技园A3栋之七层、八层
电子信箱	zqsw@maysta.com	zqsw@mayst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27,677,899.18	999,738,516.99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5,465,427.19	888,677,656.73	0.7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7,515,718.34	166,259,720.12	4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72,354.78	41,172,565.41	-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87,043.29	35,561,051.35	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2,763.00	42,429,903.93	-5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5.07	减少0.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9	-1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9	-10.3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7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13	74,865,000	0	无	0
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10,567,230	0	无	0
孙宇	境内自然人	5.60	7,885,500	0	无	0
刘雪平	境内自然人	0.89	1,260,320	0	无	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0.84	1,181,250	0	无	0
金致成	境内自然人	0.82	1,155,670	0	无	0
张振怡	境内自然人	0.72	1,009,400	0	无	0
陈青	境内自然人	0.63	885,938	0	无	0
沈向红	境内自然人	0.62	879,580	0	无	0
徐开进	境内自然人	0.35	493,7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与金致成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孙宇、刘雪平、张伟、金致成、陈青、徐开进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4.5 万吨/年有机胺系列产品项目（一期 2.5 万吨/年有机胺催化剂项目），该项目目前已完成项目备案、环评等“三同时”工作，项目建设正在按计划有序进行。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2021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和《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落实，并就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